

# 栾川山水文苑 S1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合同 结算协议书

编 号

JS025-LCS1-JA-026/B01

甲方：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324MA9FJURUXE

乙方：河南省远基岩土工程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307551603916C

双方就编号为 LCS1-JA-026/B01 《栾川山水文苑 S1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合同》及补充合同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工程结算事宜，经友好协商，签署本协议。

1. 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本工程的最最终结算金额为¥1383100.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壹佰叁拾捌万叁仟壹佰圆整），具体详见工程结算汇总表。前述结算金额包含质保金 69155 元（按结算金额的 5% 预留），最终退还金额应根据原合同约定核算后确定并据实支付。

2.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，乙方不向甲方提出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款项、费用等任何索赔，但甲方保留对乙方就工程质量及保修等而引起索赔的权利。

3. 本协议的签订仅意味着对原合同价款金额的调整，并不解除及/或免除乙方按原合同应承担的责任及义务。

4. 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叁份，乙方执壹份，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(以下无正文。)



甲方：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：

日期：



乙方：河南省远基岩土工程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：胡宇强

日期：2025.6.4

